

氹仔坊眾學校

學生規章

適用校部編號：120(中學部)

生效學校年度：2026/2027學年

何偉倫
(學校代表簽名)

2026-08-31

(日期)



壹、學生規則

一、常規：

(一)、開校門時間：每天 08:00；13:30；

(二)、上課時間：

年級	星期	內容	時間
初一 初二	一至五	上午上課時間	08：20
		中午放學時間	12：30
		下午上課時間	14：00
	一、三、五	下午放學時間	15：40
	二	下午放學時間	16：25
	四	餘暇活動班	15：50至17：10

年級	星期	內容	時間
初三 至 高三	一至五	上午上課時間	08：20
		中午放學時間	12：30
		下午上課時間	14：00
	一、二、三、五	下午放學時間	16：25
	四	餘暇活動班	15：50至17：10

註：各級促進班以開課後所發的通知書為準。

- (三)、學生每天要依時上學，遲到五次記缺點一次；
- (四)、遲到超過 20 分鐘作缺席論，缺席三次記缺點一次；
- (五)、學生無故缺席，每一節課作缺席一節論，缺席三節記缺點一次；
- (六)、學生凡欠交作業、欠帶課本、校服不符、儀表不符達五次，記缺點一次；
- (七)、學生不得冒認家長、監護人或老師簽署的函件、通知或成績表，違者應予記缺點處分；
- (八)、所有政府或學校規定不准學生內進的場所，學生均不能進入，違者應予記小過或大過處分；
- (九)、講粗言穢語、做不文明動作等，應予記缺點處分；
- (十)、學生如被發現有飲酒、吸煙、吸電子煙或吸食違禁藥品的行為，應予記小過、大過處分甚至飭令退學；
- (十一)、學生在初中或高中教育階段，累積留級次數超過兩次或同一年級連續兩年留級者，飭令退學。
- (十二)、未經老師批准，學生在校內禁止使用個人的手提電話、智能手錶、智能眼鏡、平板電腦、手提電腦、相機等電子裝置，違者應予處分。

(十三)、關於惡劣天氣停課指引：

第62/2020號社會文化司司長批示 2020年9月1日生效

落大雨返學嗎？
黃雨可酌情 紅黑正課停 留校皆歡迎

學校在熱帶氣旋、暴雨及特殊天氣情況下停課安排

信號級別	發出時間	教育階段/範疇	停課安排
任何時間	任何時間	幼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教育	照常上課
紅	06:30-09:00	幼兒、小學、特殊教育	全日停課
或		中學	上午停課
黑	11:30-14:00	幼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教育	下午停課
熱帶氣旋 L3	06:30-09:00	幼兒、小學、特殊教育	全日停課
	11:30-14:00	幼兒、小學、特殊教育	下午停課
	任何時段發出	中學	照常上課
熱帶氣旋 L8 或以上風球	06:30或以後	幼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教育	全日停課
熱帶氣旋 L8 或以上風球 且 L3 或以上風球	00:00至06:30由全8或以上風球改發L3，且L3於06:30仍然生效	幼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教育	全日停課
特殊天氣	在17:30預計翌日將出現最高氣溫38°C或以上/ 最低氣溫3°C或以下	幼兒、小學、特殊教育	全日停課
		中學	照常上課
	在17:30預計翌日將出現最高氣溫40°C或以上/ 最低氣溫0°C或以下	幼兒、小學、中學、特殊教育	全日停課

學校於上述停課期間，必須保持校舍開放，安排人員照顧已抵學校的學生，並為其安排適當的活動，家長無須急於前往學校接回子女。

公眾可透過以下途徑接收相關停課訊息：

- 氣象局網頁 www.smg.gov.mo
- 教育局網頁 www.dsed.gov.mo、手機應用程式及微信帳號
- 電視台及電台

教育局辦公時間查詢電話：8397 2114 / 8397 2309 / 8397 2318

教育局手機應用程式

教育局官方微信帳號 Wechat ID: dsedgovmo

二、有關服裝及儀表的規定：

- (一)、學生須穿着整齊潔淨的校服上學，內衣應為全白色；
- (二)、女生的校裙不應短於膝蓋，腰帶寬緊適當，結好領帶；
- (三)、男生的褲管不要喇叭型或窄腳貼身，並以黑色皮帶把襯衫束於褲內；
- (四)、所有學生應穿無圖案之白襪，黑皮鞋為普通學生皮鞋，不要高跟、厚跟、靴型；
- (五)、活動課或運動課須穿着符合學校規定的運動服，男女生均需穿上白色汗衣作打底及純白色運動鞋或白布鞋；
- (六)、學生的髮型不能奇異，不燙髮、染髮，頭髮不能遮蓋眼眉，上學不能塗任何定型髮品。
- (七)、男生的頭髮要剪短，兩側頭髮不能蓋耳，後面不能及衣領；
- (八)、女生的頭髮不能披肩，長髮者（包括及肩者）必須束髮；
- (九)、學生不得紋身、紋眉、化妝、佩戴飾物、塗上有色指甲油上學。男生不得佩戴耳環；女生只能佩戴一對相同耳環。
- (十)、12°C 或以下，學生可穿運動服或純深色羽絨服；

備註：學生如不遵守上述規定，經教育而不改者，本校將給予記過處分。

貳、獎勵

學生在校內或校外有優良的表現，可酌情給予記大功，記小功，記優點的獎勵（如誠實有禮、熱心服務、敬長愛友、發揚校譽、積極參與課外活動等）。

一、服務獎：

長期（以每學年計算）積極參加學校的服務工作，且有優良表現者。

二、勤學獎：

一學年內全無請假、遲到或缺席記錄者。

三、學行獎：

除操行及成績（包括選修課）符合要求外，必須全學年沒有記缺點、小過或大過的記錄，且缺勤不得多於100節（特殊情況除外）。

等級	操行	學年各科成績	學年平均成績
一等	甲下或以上	75 分或以上	85 分或以上
二等	乙上或以上	70 分或以上	80 分或以上
三等	乙中或以上	65 分或以上	75 分或以上

四、分科獎：

各級每學年設中文、英文及數學成績最優獎（操行必須在乙中或以上，全學年沒有記缺點、小過或大過的記錄，且缺勤不得多於100節，特殊情況除外。）。

五、升高中獎學金：

獎勵原校升讀高中一年級之應屆獲一等學行獎的初中畢業同學。

六、合群基金會升學獎學金：

獎勵繼續升讀大學且品學優異之應屆高中畢業同學。

七、義工服務獎：

每學年舉辦義工頒獎禮，以作獎勵，獲獎標準如下：

服務獎章	銅獎	銀獎	金獎	銅鑽獎	銀鑽獎	金鑽獎
學年累積服務時數	20	30	40	50	60	70

參、懲處

（一）、學生若作出有損校譽之行為，違者應予記小過或大過處分；

（二）、學生不得參加任何非法組織或參與違法行為，違者飭令退學。

（三）、學生應尊敬師長，任何情形下不能蓄意損毀師長的名譽，違者應予記小過或大過處分；

（四）、學生不能以任何渠道發佈未經當事人同意的照片、影片或個人資料，違者應予記小過或大過處分；

（五）、同學間應該互助互愛，不應作危害自己或傷害他人的舉動，如打架、作弄、要脅、或欺凌（包括網上欺凌）等行為，違者應予記小過或大過處分；

（六）、學生不得向同學擅借金錢或物品。

（七）、學生如有違反本校校規或不遵守學生守則，按情節輕重，分別予以告誡，記缺點，記小過，記大過的處分；

（八）、如情況嚴重者，事主可以考慮報警追究。

備註：

1. 累計方法：三個缺點進為一個小過，三個小過進為一個大過，如此類推；初中或高中階段內累積達三個大過者，飭令退學；
2. 學生如有違反上述規定，經教育而不改善者，由校務會議通過，給予紀律處分和降操行；
3. 有關學生的獎勵、懲處或退學，必須經由教務會議覆核通過。

肆、操行

每學期評審一次，一學年評審兩次。操行成績分甲中、甲下、乙上、乙中、乙下、丙上、丙中、丙下、丁等。當中甲等最佳，丙等為及格，丁等為不及格。

伍、測驗及考試注意事項

一、關於考試、測驗之規定：

- (一)、凡因未經校方批准的缺席而缺測、缺考，不作補測、補考；
- (二)、學生若缺測、缺考，病假必須要有醫生證明書或事假必須要有家長信，且經校方審批，方可另行安排時間補測、補考；
- (三)、學生凡於補測、補考時無故缺席，是次補測、補考成績作0分計算；
- (四)、初一、初二、高一、高二年級每學年的補考時間設於學年結束之前，凡有科目不及格者，必須遵照補考時間回校補考（補考時間已在校曆表內訂明）；
- (五)、高中選修課必須按補考時間回校補考，及格後方能領取成績表；
- (六)、關於測驗、考試違規學生的處分規定：
小測作弊者，是次小測成績為0分，記小過一次；
大測作弊者，是次大測成績為0分，記大過一次；
考試作弊者，是次考試成績為0分，記大過一次、小過一次。

陸、考勤

- 一、學生因事請假，需提前3個學日遞交請假信，並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作實。請假一天由班主任審批，請假兩天由教務處審批，請假三天或以上由學校審批，凡不獲批准的缺課，均作缺席論；
- 二、學生因病請假，請家長即日通知學校，先作口頭請假；或使用線上請假功能；在回校後3個學日內遞交醫生證明書；
- 三、凡不符請假手續的缺課，均作缺席論；
- 四、上課時間內，學生未經老師批准而擅自離開課室、離開學校，均作缺席論；
- 五、學生因不合理缺勤超過全學年上學日數的三分之一，作放棄學位論；
- 六、凡學生的請假，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致電回校或訊息通知學校，非家長或監護人代請假，概不接受，當缺席處理。